

第六章

1-11 人子是安息日的主

(一)舊約的安息日

1. 神的創造共六天，第七天安息（創二：1-3）。
2. 人被造立即進入安息，以後作工——恩典的原則。

(二)門徒掐麥穗（1-4）

1. 當時安息日的禁例，有三十九條不可作。

{ 正：不准收割……打場。	（申廿三：25）
{ 副：不准手掐……手搓。	
2. 「有一個安息日……門徒掐了麥穗……耶穌……說：……大衛……進了神的殿……」（1-4）
 - (1)「安息日，耶穌……他的門徒掐了麥穗……搓着吃……法利賽人說：你們為甚麼作安息日不可作的。」（1-2）
——法利賽人守安息日，嚴守舊約禁例。
 - (2)「耶穌對他們說……大衛和跟從他的人……進了神的殿，拿陳設餅喫。」（3-4）
 - ①大衛吃陳設餅無罪，因按照安息日的本意而行，故此，門徒可掐麥穗搓着吃。
 - ②新約時代不是憑着字句，乃是憑着精意，因字句叫人死，精意叫人活（林後三：6）。

(三)主耶穌是安息日的主(5)

「人子是安息日的主」(5)

- (1)安息日豫表基督(西二：16—17)。
- (2)有主就有安息(太十一：28)。
- (3)沒有主就没有安息。

(四)有一人右手枯乾(6—10)

「有一個安息日，耶穌進了會堂……有一個人右手枯乾了。」(6)

- (1)表面是手，但血液不循環不流通，致成枯乾。
- (2)屬靈意即表面有事奉(手)，但沒有生命的供應。
- (3)雖然是安息日，手仍舊枯乾。
- (4)屬靈意即雖然有儀文、規條、工作，卻仍然不能供應生命。

(五)主耶穌來醫治(7—11)

1.「耶穌……說：伸出手來。」(9—10)

——主的話是生命，話一出去，叫人得生命。

2.「他把手一伸，手就復了原。」(10)

——用信心接受主的話，就得生命。

12—16 挑選十二個使徒

(一)耶穌上山禱告(12)

「耶穌出去，上山……整夜禱告神。」(12)

- (1)「上山禱告」

①離地進入屬天境界的禱告。

②離開屬地事物纏累，專一尋求主（耶廿九：13）。

(2)「整夜禱告神」

——懇切禱告。

(3)主設立使徒之前禱告神。

——重大的事，用特別的禱告來定規。

(二)挑選十二使徒 (13-16)

1. 舊約以色列十二支派已失敗。

2. 新約主設立十二使徒從新起頭。

3. 「十二」是永遠完整的數目，說明主的工作是永遠完整的。

4. 主作工是先由少數為原則，再逐漸擴大。

5. 被召的人多，選上的人少；得救的人多，有託付的人少。

(三)上山的屬靈意義

1. 主的重要舉動在山上。

(1)山上的寶訓（太五、六、七章）。

(2)設立十二使徒（路六：12-16）。

(3)變像（太十七：1-8）。

2. 上山的門徒才有資格受託付。

3. 山上的經歷。

(1)脫離罪惡、世界，超脫、得勝。

(2)付代價。

(3)有較高深的屬靈經歷。

17-19 下山傳道醫病

1. 「……許多百姓，從猶太……推羅西頓……來，都要聽他講道……得了醫治。」(17-18)

(1)主在山上明白神的旨意之後，下山盡託付。

(2)百姓要聽主講道，又指望病得醫治，因主有恩言和權能。

2. 「衆人都想要摸他；因為有能力從他身上發出來。」(19)

——因主身上有能力出來，我們的事奉也該帶着能力。

20-49 主耶穌的講論

(一)福與禍 (20-26)

1. 「貧窮的人有福……也是這樣。」(20-23)

——靈裏貧窮、饑餓、哀哭、被棄絕，都是倒空自己，這樣就有福，是真先知的道路。

2. 「富足的人有禍……也是這樣。」(24-26)

——自己以為是富足、飽足、又喜笑，被稱好就有禍，是假先知的道路。

(二)生命（愛）的律法 (27-38)

1. 「你們的仇敵，要愛他……像你們的父慈悲一樣。」(27-36)

——愛仇敵

(1)仇敵要愛他……要待他好。

(2)咒詛你們的，要為他祝福。

- (3)凌辱你們的，要為他禱告。
- (4)打你這邊臉的，那邊也由他打。
- (5)奪你外衣的，裏衣也由他拿。
- (6)求你的就給他；奪你的東西，不再要回來。
- (7)要慈悲，像你們的父慈悲一樣（36）。

2. 「不要論斷人……量器量給你們」（37-38）
——愛一般的人。

- (1)不要論斷人就不被論斷；不定人的罪，就不被定罪。
- (2)饒恕人，就必蒙饒恕。
- (3)要給人，就必有給你們的。
- (4)用甚麼量器量給人，人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。

(三)接受光照（39-42）

- 1. 「瞎子豈能領瞎子……都要掉在坑裏。」（39）
——在黑暗裏的人就帶人一同進入黑暗裏。
- 2. 「學生不能高過先生」（40）
——自己學習有多少，才能幫助人多少。
- 3. 「看見你弟兄眼中有刺，卻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。」
（41）
——看到別人的小毛病，就要想自己有大毛病。
- 4. 「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，然後纔能看得清楚，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。」（42）
——自己接受光照改正後，才能幫助別人。

43-45 兩種果樹

- 1. 「沒有好樹結壞果子，也沒有壞樹結好果子。」（43）
(1)甚麼樹就結出甚麼果子。

(2)善人就發出善。

(3)甚麼樣的人，就作出甚麼樣的工。

2.「人不是從荆棘上摘無花果，也不是從蒺藜裏摘葡萄。」(44)

(1)惡人發出惡來。

(2)從肉體出來，就敗壞人。

(3)從生命出來，就供應人。

3.「心裏所充滿的，口裏就說出來。」(45)

(1)「心裏所充滿的」

——屬靈意即人裏面的存心、動機、企圖。

(2)「口裏就說出來」

——屬靈意即從言行發表出來。

(3)因此要對付我們的存心、動機，成為清潔、正直，得以有屬靈的生活和事奉。

46-49 兩等根基

1.「……聽見我的話就去行的……像一個人蓋房子……在磐石上。」(46-48)

(1)照主話去行的，如房子蓋在磐石上，水沖不動搖。

(2)屬靈意即遵行主的話，是建造教會（蓋房子之豫表），在基督根基上穩固堅定、剛強得勝。

2.「……聽見不去行的，就像……在土地上蓋房子……水一沖，隨即倒塌……」(49)

(1)聽道而不行的，如同房子蓋在土地上，水沖隨即倒塌。

(2)屬靈意即聽道而不行道，是建造教會在肉體的根基上，搖擺不定，軟弱失敗。